

- 北京市房山区南窖乡水峪村保护规划(2012年-2015年)
- 北京中轴线保护规划
- 长城(北京段)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划定
- 大运河遗产保护规划(北京段)
- 北京旧城胡同现状调研
- 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回顾与思考
- 北京市“十二五”时期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建设规划
- 北京市工业遗产保护利用规划研究

北京市“十二五”时期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建设规划

历史文化名城作为首都四大功能定位之一,其保护与发展是北京建设“文化之都”的必然要求和实施“人文北京”战略的重要抓手,是北京提升国际影响力和文化软实力的重要途径。在经济快速发展的条件下,保护好北京历史文化名城是一项十分重要且紧迫的任务。

2010年5月至2011年10月,按照北京市“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一要求,由市规划委和发改委牵头,我院完成了市级专项规划——《北京市“十二五”时期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建设规划》的编制工作。2011年10月25日,规划经市政府批准并于11月18日正式对社会发布。本规划已经成为名城委以及各级政府开展名城保护工作的重要指导,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正在逐步落实。

规划主要内容

在对“十一五”时期名城保护规划全面评估的基础上,发现问题并结合当前的新形势和新要求,首先明确本次规划要继续坚定不移的贯彻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

规划重点集中在加强实施保障、创新保护方法与途径;加快实施推进、明确实施重点;推进重大保护项目、建立项目库等三个方面。同时,按照五年的实施周期,提出了名城保护建设工作的主要任务。分为四个层次,其中,“常规推进”是指名城保护的常规性工作要不间断地持续开展。“补充完善”是指“十一五”时期已开展和基本完成的工作,在今后五年要按更高的标准进一步完善。“完成实施”是指对一些条件成熟或重点工作争取在五年周期内基本完成并取得显著成效。“启动推进”则是指积极开展相关研究等前期准备工作,为“十三五”奠定良好基础。

项目主要特点

1、紧紧把握五年规划的特点,承前启后,达到了名城保护的新高度:强调旧城是名城保护的重中之重,使旧城整体保护趋于完善;提出深入挖掘人文内涵,对历史资源蕴含的文化内涵进行整理挖掘,使保护价值得到广泛认同,文化得以传承;注重保护外延,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体系得以充实和丰富。

2、着力强调实施保障,开创性提出旧城政策特区概念,为整体保护保驾护航。旧城政策特区的提出得到了媒体的广泛关注和社会各界的较高评价。

3、搭建了系统完备的项目库,确保规划顺利实施。项目库包括两部分,一是“政策法规制定与实施机制项目库”,二是“市区两级重点保护项目库”。为了促进项目库的实施和监督,规划制定了实施机制,明确了责任主体、提出了实施进度及投资建议。并强调“研究制定年度实施计划,建立年度评估机制,确保按照预定计划推进”。

4、全程开展深入广泛的公众参与,形成“凝聚社会智慧、共言名城保护”的氛围,使规划的编制过程真正成为保护理念不断统一、保护路径愈发清晰的过程。规划以主题论坛、网络建言等多种形式多次征求市民、专家、政府部门的意见,使规划真正起到了平台的作用、汇集了各方的声音。